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18-084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2月2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5,000,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37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李洪斌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3人，其中董事肖国强先生、肖姣君女士及独立董事袁彬先生、李慧女士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其中监事贺雅新、杨斌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洪斌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65,00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文胜、马鹏瑞、王晓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1日